

市中区教育和体育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和省、市有关工作要求，编制本报告并向社会公开。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市中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zzszy.gov.cn/>）查阅或下载。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市中区教育和体育局联系（地址：枣庄市市中区兴华西路，邮编：277100，电话：0632-3344217，电子邮箱：szqjtj@zz.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市中区教育和体育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着力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体系，强化信息公开载体建设，结合市中区教育和体育局工作实际，进一步健全组织机构，完善信息公开机制，强化各项措施，在扩大公众知情权、满足公众信息需求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

（一）主动公开

2025 年，我局主动公开信息 622 条，其中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360 条，政务新媒体公开 262 条，其他渠道公开 0 条。

（二）依申请公开

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依法保障民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2025 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1 件。其中予以公开申请 2 件，部分公开 0 件，不予公开 0 件，无法提供 9 件，不予处理 0 件。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 1 件，因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提起行政诉讼 1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完善信息公开管理流程。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流程管理机制，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传送。

二是严格做好公开信息保密审查。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规定，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严格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确保公开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公开。

三是不断完善公开制度机制。2025 年，全面落实“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要求，主动、及时、规范、准确公开应当公开的政府信息，切实做到应公开尽公开，不断提升公开常态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依托“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政务新媒体“市中教体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发布信息，推动政务公开信息向不同群体精准推送，提升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便利度和幸福感。

（五）监督保障

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局领导为副组长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1	0	0	0	0	0	1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9	0	0	0	0	0	0	9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1	0	0	0	0	0	0	1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1	1	1	0	0	0	1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4 年存在问题整改情况

针对 2024 年存在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质量需要进一步提升问题。健全完善信息发布责任机制，确保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及时、准确。加强业务培训，组织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法律法规，提升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政策的把握能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效能。

（二）2025 年存在问题

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和水平有待提升，在与其他业务部门对接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时，缺乏主动性和积极性且缺乏专业的培训和学习；另一方面是政务信息公开的信息化建设仍需加强，常态化更新信息和人员信息变更不够及时。

（三）改进措施

一方面是加强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与学习，定期组织开展业务培训和交流活动，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另一方面是严格执行信息“三审三校”流程，对人员信息等易变更内容进行定期审查与更新，高水平高质量完成政务信息公开如期更新。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5 年，我单位严格落实国家、省、市、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认真做好相关信息公开，完成上级安排的其他工作任务，充分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监督权。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

2025 年，区教体局共承办区人大代表建议 12 件，其中主办 10 件；承办区政协提案 21 件，其中主办 7 件。建议提案内容涉及农村中小学布局、教育资源均衡配置、校外托管机构监管、职业教育发展、师德师风建设等方面。截至目前，所有承办的代表建议、提案全部办理完毕，代表及委员对办理答复、过程和结果均满意。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无。

（五）其他需要报告事项

无。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市中区教育和体育局联系（地址：枣庄市市中区兴华西路，邮编：277100，电话：0632-3344217，电子邮箱：szqjtj@zz.shandong.cn）。

市中区教育和体育局

2026 年 1 月 11 日